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,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由董事杜昕先生召集主持,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,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:

同意选举杜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》:

同意选举侯名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组建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同意第九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(ESG)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,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建情况如下:

(1) 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(ESG)委员会:

委员构成: 杜 昕、侯名强、孙 山、吕向东、赵东军、刘朝建、田飚鹏;

主任委员: 杜 昕

(2)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:

委员构成: 杜 昕、吕向东、贾 萍、刘朝建、田飚鹏;

主任委员: 刘朝建

(3) 提名委员会:

委员构成: 杜 昕、赵东军、贾 萍、刘朝建、田飚鹏;

主任委员: 田飚鹏

(4) 审计委员会:

委员构成: 杜 昕、马鼎斌、贾 萍、刘朝建、田飚鹏;

主任委员: 贾 萍

表决结果: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;

经董事长杜昕先生提名,同意聘任侯名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;

经总经理侯名强先生提名,同意聘任贾庆贤先生、曹世海先生、王万里先生、窦 敏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;同意聘任高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、慕进文先生为公司总 工程师、程峰先生为公司安全总监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;

经董事长杜昕先生提名,同意聘任高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温晓然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议案》;

同意聘任佟利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与关联方企业联合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借款的议案》。

详见《酒钢宏兴关于与关联方企业联合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借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6)。审议该项议案时,关联董事杜昕先生、孙山先生、吕向东先生和赵东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